

嘉義市教育會 函

地址：嘉義市東區光彩街69號
承辦人：蘇柏安
電話：05-2787140#205
傳真：05-2779337
電子信箱：f05@gm.hnvs.cy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嘉市教字第11300023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13A400247_376600304i_1130700307a00_attch1.pdf、
113A400247_376600304i_1130700307a00_di.pdf) (113A400247_1_08092124172.
pdf、113A400247_2_08092124172.pdf)

主旨：函轉嘉義市政府衛生局肺癌公費篩檢資訊，詳如說明，請
各會員機關學校轉知所屬員工相關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嘉義市政府衛生局113年3月27日嘉市衛國字第
11307003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0年癌症登記報告顯示，肺癌首度躍升我
國十大癌症發生率之冠。
- 三、國民健康署自111年7月1日起，將肺癌篩檢（低劑量電腦斷
層攝影檢查，簡稱LDCT）納入我國第五項癌症篩檢，LDCT
是目前唯一具國際實證可以早期發現肺癌的篩檢工具，能
夠偵測到直徑小於1公分的肺部結節或腫瘤，並公費補助以
下肺癌高風險族群2年1次篩檢：
 - (一)具肺癌家族史：50至74歲男性或45至74歲女性，且其具
血緣關係之父母、子女或兄弟姐妹，經診斷為肺癌。
 - (二)重度吸菸者：50至74歲，且吸菸史達30包-年以上，仍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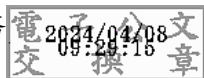
吸菸或戒菸未達15年者。

四、若符合上述資格者，可逕洽篩檢醫院安排檢查時間；如欲進一步瞭解肺癌篩檢或需要現場宣導解說，請聯繫本局國民健康科蕭小姐（05-2338066分機526）確認宣導日期、人數，以利安排時間前往。

五、檢附原函及宣導單各1份。

正本：嘉義市教育會會員機關學校、救國團嘉義團委會

副本：本會會務



裝

訂

21

線